

## Futures

A7

## 巨量看涨期权大限将至 国际油价“末路狂奔”？

◎本报记者 黄嵘

国际油价五月初以来的狂飙行情着实让分析师大呼看不懂，不论美元还是基本面供需状况似乎都已难以支撑油价的此轮“狂奔”，连原油最好的“朋友”——黄金，也没有跟随油价上涨。一些国际投行认为，目前唯一能解释高油价的理由就是——纽约商品交易所(NYMEX)约有35.4万张高位看涨期权将于本周四到期。在期权大限将至时，国际油价现在可能正在经历“朱路狂奔”。

原油的任何调整，都将在本周四看涨期权到期后才会发生。高位期权是刺激这次油价不断爬高的重要原因。”国际专业的原油咨询机构Petromatrix的分析师Olivier Jakob说道。据Olivier介绍，本周四到期的原油期权量已经创出历史新高，比此前高点2007年12月时的水平还高出10万手，当时美原油价格正在突破99美元的高点。

据Olivier统计，这批高位看涨期权数量相当于354000张NYM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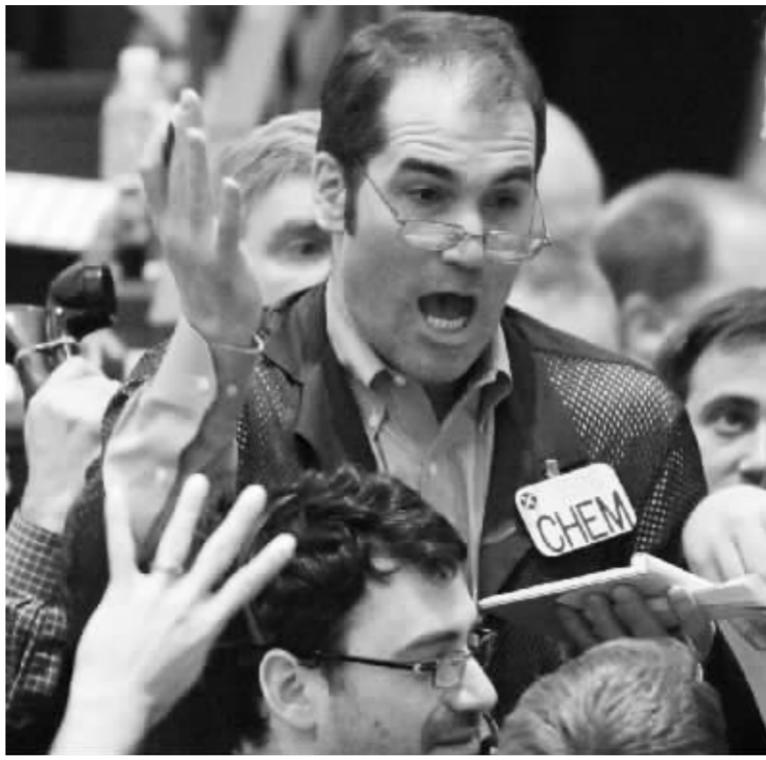
原油期货，而目前NYMEX6月的原油期货合约持仓量已经从上周时的34万张下跌至昨日的30万张附近，因此这些期权在行权时可能会对市场造成非常大的冲击。在这些高位期权中，120美元的看涨期权大约有25000张；125美元的看涨期权大约有14000张。

当这些看涨期权到期时，买入期权者成为了期货市场的多头，卖出者则为空头。在国际期货市场上，高位巨量的看涨期权以及随之而来的价格疯狂飙升被视为一种期权挤压行为。

昨日国际原油市场还面临一个需求可能已被高油价抑制的消息。作为全球的需求大国中国，最新的海关进口数据显示，4月份原油的进口量出现了18个月以来的首次下降。国际能源咨询机构Tradition Energy分析认为，虽然中国4月的原油进口较去年同期增加了9.8%，但较此前一个月的水平却出现了下降是很能说明问题的，这可能正预示着在高油价下整个亚洲的需求增长放慢速度。

截至记者发稿时，美原油6月期

货价格在124美元附近徘徊。



国际油价是否已是“强弩之末”？ 资料图

## 供应担忧重现 铅锌领衔有色金属大反弹

◎本报记者 钱晓涵

因担忧中国地震可能导致供应下降，伦敦金属交易所(LME)三月期锌、期铅昨天盘中出现大幅上涨，截至记者发稿，期锌在电子盘交易中的最大涨幅超过了7%，期铅的最

## 关于2008年记账式(六期)国债上市交易的通知

各固定收益平台交易商：

根据《财政部关于2008年记账式(六期)国债发行工作有关事宜的通知》(财库[2008]36号)和本所有关规定，2008年记账式(六期)国债(以下简称“本期国债”)将于2008年5月16日在本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期国债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30年，票面利率为4.5%，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本期国债起息日为2008年5月8日，每年5月8日、11月8日支付利息(逢节假日顺延，下同)，2038年5月8日偿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次利息。

二、本期国债于2008年5月16日起在本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方式为现券和回购。

三、本期国债上市交易的现券证券名称为“08国债06”，证券代码为“019806”。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三日

大涨幅也达到了3.17%。在铅锌的带领下，其他有色金属期货也纷纷止住了近期的颓势出现反弹。业内人士表示，位于地震核心位置的四川地区锌年产量约为20万吨，刚好与机构预测的全球锌供应过剩数量大致相当。虽然具体的受灾损失目前

尚难以预计，但这足以引发市场的买盘。

有色金属期货的反弹在昨天上午已有所体现。亚洲交易所时段，上海期货交易所各大金属品种早盘虽一度走软，但临近收盘前全线翻红。

其中，沪锌涨势最为强劲，主力合约

0807大涨450元，收报18375元/吨，涨幅达2.51%。上海大陆期货研

究部经理李迅在接受本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近期有色金属在全球需求降低的预期下持续下跌，因此早盘承接了前几个交易日的下跌势头惯性低开。但到了下午，有关地震导致

电力供应中断、灾区有色金属企业停产的预期转为强烈，有色金属价格也随之开始走强。

与地震关联最紧密的应该就是锌，所以期锌涨幅最大。”李迅告诉记者，根据著名投行麦格理提供的研究报告，今年全球锌产业处于供大于求的局面，过剩数量预计为20万吨；而此次四川地区的锌年产量恰好也在20万吨左右，这自然引发了市场的担忧。“上午的时候受灾情形还不明朗，到了下午官方公布的损失数据进一步扩大，因此期货价格出现了更为强烈的反应。”

据了解，四川地区锌产量约占全国总量的5.5%，铝材年产量100万吨，约占全国总量10%。李迅表示，和此前的雪灾较为类似，有色金属期货价格在短期内可能会有所上涨，随着真实情况的披露，金属期货走势将逐渐明朗。

## 关于“中国网通应收账款资产支持受益凭证05”终止转让及兑付事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中国网通应收账款资产支持受益凭证05”(以下简称“网通受益凭证05”)将于2008年5月21日到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网通受益凭证05”挂牌名称“网通05”，挂牌代码“121015”，为800天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年收益率3.25%，于2008年5月22日进行收益分配。

二、“网通05”权益登记日为2008年5月19日，凡于当日闭市后仍持有本期“网通05”的投资人，为到期兑付的最终所有者。本期“网通05”于2008年5月15日起终止转让。

三、“网通05”到期兑付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代理并公告。

四、为使“网通05”兑付工作顺利进行，提高兑付效率，各会员单位务必做好本期“网通05”兑付的各项准备工作，以保证投资者按时兑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三日

##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通知

各上市公司：

为倡导各上市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落实可持续发展及科学发展观，促进公司在关注自身及全体股东经济利益的同时，充分关注包括公司员工、债权人、客户、消费者及社区在内的利益相关者的共同利益，促进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现就本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做出如下要求。

一、各上市公司应增强作为社会成员的责任意识，在追求自身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重视公司对利益相关者、社会、环境资源、保护利用等方面的新商业贡献。公司应自觉将短期利益与长期利益相结合，将自身发展与社会全面均衡发展相结合，努力超越自我商业目标。

二、公司应根据所处行业及自身经营特点，形成符合本公司实际的社会责任战略规划及工作机制。公司的社会责任战略规划至少应当包括公司的商业伦理准则、员工保障计划及职业发展支持计划、合理利用资源及有效保护环境的技术投入及研发计划、社会发展资助计划以及对社会责任规划进行落实管理及监督的机制安排等内容。

三、本所鼓励公司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特色做法及取得的成绩，并在披露公司年度报告的同时在本所网站上披露公司的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四、公司可以在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每股社会贡献值，即在公司为股东创造的基本每股收益的基础上，增加公司年内为国家创造的税收、向员工支付的工资、向银行等债权人给付的借款利息、公司对外捐赠额等为其他利益相关者创造的价值额，并扣除公司因环境污染等造成的所有社会成本，计算形成的社会为企业创造的每股增值额，从而帮助社会公众更全面地了解公司为其股东、员工、客户、债权人、社区以及整个社会所创造的真正价值。

五、公司可以根据自身特点拟定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具体内容，但报告至少应当包括以下方面：

(一)公司在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例如对员工健康及安全的保护、对所在社区的保护及支持、对产品质量的把关等；

(二)公司在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例如如

何防止并减少污染环境、如何保护水资源及能源、如何保证所在区域的适合居住性、以及如何保护并提高所在区域的生物多样性等；

(三)公司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例如如何通过其产品及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如何为员工创造更好的工作机会及未来发展、如何为其股东带来更高的经济回报等。

六、公司申请披露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应向本所提交以下文件：

(一)公告文稿；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审议通过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决议；

(三)公司监事会关于审核同意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决议；

(四)本所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七、对重视社会责任承担工作，并能积极披露社会责任报告的公司，本所将优先考虑其人选上证公司治理板块，并相应简化对其临时公告的审核工作。

八、本所根据市场发展需要，适时制定公司社会责任承担的具体信息披露指引。

九、根据国家环保总局于2008年2月发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及《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要求，现制定并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见附件，请遵照执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四日

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

##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

一、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环境保护的决定》(国发〔2005〕39号)关于企业应当公开环境信息的要求，引导上市公司积极履行保护环境的社会责任，促进上市公司重视并改进环境保护工作，加强对上市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社会监督，根据国家环保总局发布的《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国

家环保总局令第35号)以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规定，现就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的要求明确如下：

二、上市公司发生以下与环境保护相关的大事件，且可能对其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上市公司应当自该事件发生之日起两日内及时披露事件情况及对公司经营以及利益相关者可能产生的影响。

(一)公司有新、改、扩建具有重大环境影响的建设项目建设重大投资行为的；

(二)公司因为环境违法违规被环保部门调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或被有关人民政府或者政府部门决定限期治理或者停产、搬迁、关闭的；

(三)公司由于环境问题涉及重大诉讼或者其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

(四)公司被国家环保部门列入污染严重企业名单的；

(五)新公布的环境法律、法规、规章、行业政策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

(六)上市公司可以根据自身需要，在公司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中披露或单独披露如下环境信息：

(一)公司环境保护方针、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及成效；

(二)公司年度资源消耗总量；

(三)公司环保投资和环境技术开发情况；

(四)公司排放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和去向；

(五)公司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六)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的处理、处置情况，废弃产品的回收、综合利用情况；

(七)与环保部门签订的改善环境行为的自愿协议；

(八)公司受到环保部门奖励的情况；

(九)企业自曝的其他环境信息；

对从事火力发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矿产开发等对环境影响较大的行业的公司，应当披露前款第(一)至(七)项所列的环境信

息，并应重点说明公司在环保投资和环境技术开发方面的工作情况。

四、被列入环保部门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应当在环保部门公布名单后两日内披露下列信息：

(一)公司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超总量情况；

(二)公司环保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三)公司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

(四)公司为减少污染物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今后的工作安排。

上市公司不得以商业秘密为由，拒绝公开前款所列的环境信息。

五、上市公司申请披露前述环境信息时，应当向本所提交以下备查文件：

(一)公告文稿；

(二)关于具有重大环境影响的建设项目的重大投资行为的董

事会决议(如涉及)；

(三)环保部门出具的处罚决定书或相关文件(如涉及)；

(四)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证明文

件(如涉及)；

(五)其他可能涉及的证明文件。

六、根据相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公司必须履行的责任及承担的义务，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中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公司应当披露已经在财务报告中计提的相关预计负债的金额。

七、依据本指引第三条自愿披露的信息，公司可以仅在本所网站上披露。依据本指引其他规定应当披露的信息，公司必须在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上同时披露。

八、不能按规定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环境信息的，本所将视其情节轻重，对本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采取必要的惩戒措施。

九、本指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〇八年五月十四日

## 上海期货交易所行情日报(5月13日)

## 大连商品交易所行情日报(5月13日)

## 郑州商品交易所行情日报(5月13日)

## 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行情(5月13日)

## 国际期货市场行情

品种	单位	开盘价	最高价	最低价	收盘价	涨跌
铜	美元/吨	18470	18570	18490	18500	+290
铝	美元/吨	1807	1808	1805	1805	-2
镍	美元/吨	8008	19180	19120	19120	+100
锡	美元/吨	8117	19540	19430	19430	+110
铅	美元/吨	9023	19710	19710	19710	+10
锌	美元/吨	8086	19628	19605	19605	+23
橡胶	美元/吨	8086	19628	19605	19605	+23
天然橡胶	美元/吨	8086	19628	19605	19605	+23
胶合板	美元/米	8086	19628</			